新竹馬偕紀念醫院暨新竹市立馬偕醫院 麻醉訓練專科護理師招生簡章

115/11/10 更新

壹、目的：

本院為維護病人麻醉安全及提升臨床醫學教育，並儲訓麻醉專業護理人才，特開班辦理『麻醉訓練專科護理師』。

貳、報考資格：

一、大學(含)以上或同等學歷，護理科系畢業、具護理師證書。

二、地區醫院以上臨床護理相關工作經驗至少 3 年。

三、具有加護病房或急護單位護理經驗、ACLS 證照尤佳。

參、辦法：

一、招收學員身分及費用分別為：

(一)公費學員：10 名。

訓練班受訓費用$50,000 元，由本院支付，學員不需自行負擔。

(二)本院員工擬參加「麻醉專科護理師訓練班」者，需先獲得原部門主管同意，方能參加「麻醉專科護理師訓練班」招聘，並配合應聘流程。

(三)錄取後需自費體檢。

1. 於受訓開始前，應自費完成規定之體檢項目且合格通過。
2. 在職員工可免體檢。

(四)自費學員:此次訓練班暫不招收。

二、受訓時間：為期一年。

三、報名期限：即日起至 **115 年 12 月 10 日**截止。

四、報名方式：報名表請至新竹馬偕紀念醫院網站首頁/人才招募，下載填寫並檢附報名表、身分證、畢業證書、護理師證書、相關專業證書(如 ACLS 證照)及服務證明文件等掃描文件，寄至 k969.k969@mmh.org.tw。若有任何問題，請電洽 03-6119595#2466 人力資源課。

五、甄試日期：暫定 **115 年 12 月 18 日**。

六、地點：另行通知。

七、招考方式：筆試及口試(包括基礎醫學及應變能力)。

八、預計錄取公告：**115 年 12 月 23 日**。

九、訓練期間： **116 年 02 月 22 日~117 年 02 月 21 日**

十、臨床訓練地點:馬偕紀念醫院台北院區。

肆、權利與義務

一、公費學員

(一)受訓一年期間，每月領有生活補助津貼$42,000 元『院內』轉任享勞健保；但無其他福利、獎金、職家醫療優待等。

(二)『院外』須簽訂三年合約書，包括一年受訓，二年履約服務。

若為本院護理師轉任者須簽訂四年合約書，包括一年受訓，三年履約服務。完訓後依「轉任麻醉訓練專科護理師辦法」進行轉任。

(三)為配合臨床訓練所需，於報到時，即應自行負擔及辦理完成公會及執照登錄之相

關手續；且受訓期間，不得將執照轉登錄至其他執業場所。

(四)受訓期間因自行退訓；或有不適任或未如期考取麻醉專科護理師資格或以原職稱之原職等職級轉調回原部門。或違反本院工作規則者，得勒令退訓，並賠償已領之一倍生活津貼補助金額及訓練班受訓費用 50,000 元，於退訓前一次賠償給本院。

(五)受訓一年，若無法通過考試評值得延長受訓三個月，延長受訓期間不發給生活津貼補助，合約順延。若無法再次通過考試評值者，賠償受訓期間已領之一倍生活津貼補助金額及訓練班受訓費用 50,000 元，於離院前一次賠償給本院。

(六)完成訓練課程及臨床實習，通過考試評值才予台北訓練證明。

(七)完成訓練，取得訓練證明，至麻醉科履約，薪資依本院麻醉訓練專科護理師敘薪。

(八)未完成合約年限者，應就未服滿之年限按比例賠償受訓期間已領生活津貼補助之一倍金額及訓練班受訓費用 50,000 元，於離職前一次賠償給本院。